

人民法院公告

本院执行的申请执行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裕华东路支行与被执行人胡熙然、胡立民、王荣吉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将于2023年8月7日上午10时至2023年8月8日上午10时止,在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胡永翔(现已死亡)名下位于石家庄市裕华区槐中路190号1-5-401处不动产。详见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发布的拍卖公告。如有对上述拍卖房产有优先购买权或其他合法权益的,应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日内向我院书面提出,逾期或不提出的,视为放弃有关权益。

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刘旭涛、河北旭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的廖兰天与刘旭涛、河北旭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冀0108民初856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108执3272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执行裁定书、限制高消费令、失信决定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内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后次日起三日内,自动履行生效的法律文书义务。逾期仍不履行的,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王黎民、康新苗:

本院受理原告占国泉诉被告王黎民、康新苗装饰装修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证据、追加被告申请书、增加诉讼请求申请书等。自本公告送达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石家庄美好天蓝圣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泽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被告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美好天蓝圣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确认合同无效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证据等。自本公告送达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窦省云:

本院受理原告赵宪武诉被告窦省云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证据等。自本公告送达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石家庄太古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姚柳诉被告石家庄太古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证据等。自本公告送达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肖成伟:

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紫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被告肖成伟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证据等。自本公告送达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